

关于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
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天职业字[2025]7151 号

目 录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1
2024 年度涉及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	3



关于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天职业字[2025]7151 号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5]8672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 年 1 月修订)》的要求，公司管理层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财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公司提供的财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执行任何额外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公司 2024 年度涉及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呈报 2024 年度涉及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关于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续）

天职业字[2025]7151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的利息	支付的利息及手续费支出
1	一、存放于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1,559,900,358.11	14,187,366,724.95	14,883,453,255.06	863,813,828.00	17,492,081.15	
2	二、向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						
3	(一) 短期借款						
4	向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短期借款						
5	(二) 长期借款						
6	向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注：本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张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任志坚

财务总监：吴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捷





与原件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营业执照

(副本) (15-15)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4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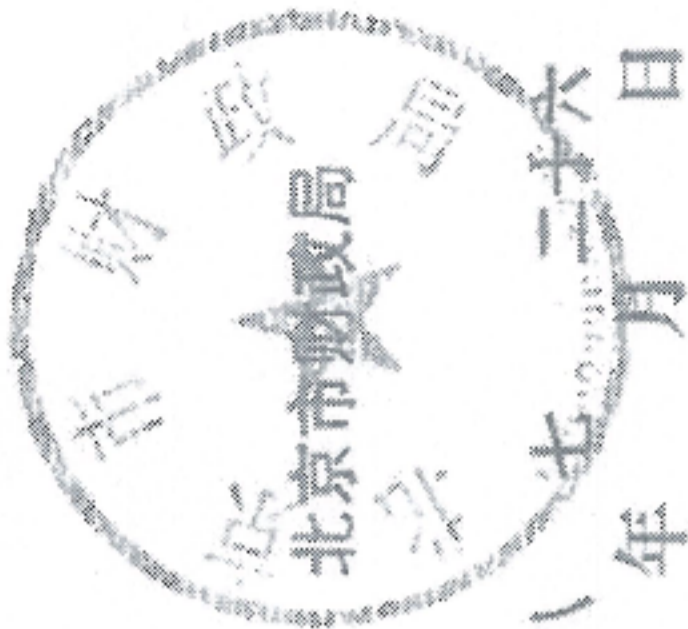


2025 年 02 月 18 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与原件一致

审计报告相关资料, 202307151号